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股票代码: 002958)

目 录

审议事项

1. 关于选举于丰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
2. 关于选举李维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3. 关于选举朱晓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5
4.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7

关于选举于丰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选举于丰星先生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请审议。

附件：于丰星先生简历

于丰星先生简历

于丰星先生，1968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曾任中国银行即墨市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支行正阳路分理处筹建组成员、筹建负责人，华夏银行青岛支行客户业务八部副总经理、正阳路分理处副主任，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城阳支行行长、即墨支行行长、城阳支行即墨支行联合党支部书记，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华夏银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3 年 1 月至今，代为履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责。

于丰星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21 年 5 月因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出具的理财投资清单与事实不符行为负有责任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警告。于丰星先生与本行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于选举李维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选举李维安先生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请审议。

附件：李维安先生简历

李维安先生简历

李维安先生，1957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南开大学经济系讲师，日本一桥大学客座研究员，南开大学经济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日本学术振兴会特别研究员，南开大学现代管理研究所所长，《国际经贸研究》主编，南开大学商学院院长，《南开管理评论》主编，日本东洋大学客座研究员，南开大学 MBA 中心主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天津财经大学校长。曾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7 年 11 月至今，担任南开大学现代管理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南开大学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院长；2010 年 2 月至今，担任《南开管理评论国际版》主编；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南开大学讲席教授；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恒丰银行独立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学术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李维安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维安先生与本行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于选举朱晓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朱晓亮先生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请审议。

附件：朱晓亮先生简历

朱晓亮先生简历

朱晓亮，男，1980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科员、总预算会计；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青岛市崂山区服务业发展局（崂山区金融办）副科长、科长；2016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部长、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朱晓亮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朱晓亮先生与本行持股超过 5%以上股东，与本行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于选举彭涛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彭涛先生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请审议。

附件：彭涛先生简历

彭涛先生简历

彭涛，男，198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2016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企业管理专员；2016 年 9 月至 10 月，任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科研助理；2016 年 11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副研究员；2017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风险投资中青年论坛理事会员；2018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评审专家；2020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广东省茂名市十四五规划评审专家；2022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2022 年 4 月至今，任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评审专家；2022 年 5 月至今，任青岛市科技计划评审专家；2022 年 7 月至今，任青岛市工信局科技咨询外聘专家；2022 年 10 月至今，任青岛市国资委项目评审专家。

彭涛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彭涛先生与本行持股超过 5% 以上股东，与本行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